



▲ 杨瑞查阅资料



▲ 牟鸿飞和同事分析研讨案情

12年坚守 他捍卫法治权威

——记渝中区公安分局法制支队民警杨瑞

在渝中区公安分局法制支队,大伙儿都喊杨瑞“瑞哥”。这位在法制审核岗位干了12年的“老法师”,办公室抽屉里塞满了翻得起毛边的法律条文汇编,同事们笑称他是“行走的法律活词典”,可他却总说自己是个“空杯”,每天捧着新出台的司法解释研究,用他的话说:“法治这碗饭,得天天添新米才香。”

一步一个脚印实现蜕变

“每起案子都要经得起法律的检验。”这是杨瑞坚守的职业信条。从派出所民警到法制支队业务骨干,他经历了从“单兵作战”到“全局把控”的成长。

“法制工作不是机械地照条文。”杨瑞常说,这种专业素养,正是源于他对“四个重大”的深刻理解:始终紧盯重大风险防控、重大案件指导、重大执法监督和重大制度建设,通过参与制定标准化办案指引、建立类案检索数据库等举措,将抽象的法治理念转化为具体的执法规范。

2016年“1·1特大伪基站诈骗案”涉案金额巨大、受害群众众多,社会影响极其恶劣。核心嫌疑人极其狡猾,审讯中避重就轻,对关键事实含糊其词或混淆视听,导致侦查陷入僵局。

面对困局,办案人员决定从细节上突破。他仔细复查嫌疑人所有笔录,逐字推敲,敏锐捕捉到其供述中的前后矛盾之处。这个关键破绽被发现后,他立即指导调整审讯策略。

新策略下,嫌疑人心理防线逐渐崩溃,从强装镇定、极力狡辩,最终到语无伦次、汗流浹背,不得不低头认罪,如实供述了架设伪基站的犯罪事实。

护企安商的“法律卫士”

杨瑞心里清楚,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。2022年起,他主动承担全局涉企经济犯罪案件的法制审核工作。办理涉企案子时,他特别注重把握法律政策界限,严格审核强制措施适用,审慎处理涉案财物,确保执法行为既有力打击犯罪,又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影响,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。

“打击犯罪不能影响企业正常经营。”他常说:“得给合规企业留足发展空间。”

2024年,辖区一商户因为店铺租赁合同履行问题和物业公司发生纠纷,在双方协商未果的情况下,物业私自拆除了商户店内设备,导致经营者经济受损,店主报警。

在处理此类涉企案件时,杨瑞清楚地认识到,对于企业间的合同纠纷,应严格区分民事纠纷与违法犯罪行为,不随意扩大执法范围,避免干扰企业正常经营。

在涉企强制措施适用上,他坚持严格审核。针对此类纠纷中公安机关审慎介入的做法,确保强制措施符合法定条件与程序,严防滥用影响企业生产经营。经过大量的工作,并会同法院对双方进行数次调解,涉事商户及公司最终握手言和。

“法治护航促发展”这是辖区企业负责人送给杨瑞的锦旗。自2023年2月他分管全局刑事案件强制措施、行政案件、复议诉讼等工作以来,一直保持了案件“零差错”。

把法治精神传递给年轻人

“你看这处证据链,是不是还能再补补?”有年轻民警办错了细节,杨瑞从不直接批评,而是拿着案卷一点点地讲解分析。

作为支队“老大哥”,杨瑞特别注重“传帮带”。作为经验丰富的出庭应诉骨干,他深知法庭是检验执法规范性的重要战场。带领年轻法制员观摩庭审、分析判例、模拟辩论,传授法庭答辩技巧、证据组织要点及临场应变能力,让他们在实战观摩与参与中快速成长,理解“规范执法”在法庭上的具象要求。

组织青年民警开展“案例研讨沙龙”,把复杂案件掰开揉碎了讲。“法治建设得靠一代代人接力。”他说:“得让年轻人知道,法律不是冷冰冰的条文,而是守护公平正义的武器。”经他手的案子,每一份证据都经得起庭审检验,有力捍卫了执法权威。

“跟着瑞哥办案,学会了‘既要讲法律,也要有温度’。”支队的年轻民警说道。

“我们要‘扮演’好三种角色——执法规范的‘刻度尺’,营商环境的‘润滑剂’,法治文明的‘播种机’。”杨瑞常这样说。站在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的前沿,他和同事们用实际行动诠释着担当,让公平正义的阳光照进每一个司法环节,为平安渝中、法治渝中建设默默奉献着自己的力量。

记者 李亚



民生警务·重庆警察故事

2年磨砺 他践行法治初心

——记江津区公安局治安支队行动大队副大队长牟鸿飞

当专案组的卷宗堆成一米高的“小山”,他能从26000页文书里揪出证据链的关键缺口;当农民工欠薪纠纷引发群体焦虑,他牵头草拟的规范性文件为行业治理提出新思路。从刑侦现场到法制审核台,从专案内勤到治安治理一线,江津区公安局治安支队行动大队副大队长牟鸿飞,用11年从警生涯书写着新时代法治公安的多维答卷。

从专案内勤到证据“织网者”

2019年冬,江津区人民法院对某犯罪集团进行宣判——12名成员全部定罪,首要分子获刑19年。而在案卷背后,时年27岁的牟鸿飞用红笔在审讯笔录上圈出第37处矛盾点。作为专案组内勤,他全程跟进案件办理,在嫌疑人零口供的情况下,通过梳理200余条证人证言、比对137份银行流水,硬生生构建起“资金闭环+空间轨迹+人员关联”的证据铁笼。

“当时他桌上永远放着两份清单,一份是待补证事项,一份是法律适用争议点,每天晨会必拿出来‘过筛子’。”专案组同事回忆。

这种“锱铢必较”的严谨在某跨省案件中更显极致。面对跨25省市的特大团伙,牟鸿飞带领内勤组装订卷宗43本,光文书材料就重达30公斤。他独创“资金穿透式分析法”,从100余万条流水数据中锁定赃款流向,指导专案组扣押价值60万元的涉案轿车,冻结账户20余个。更令人惊叹的是,他通过微信好友关系图谱扩线,筛查出284个涉案账号,为公安部发起全国集群战役奠定基础。

“每一份证据都是拼图的一角,缺一块都可能让罪犯脱钩。”牟鸿飞常对同事说。

从掌握法律条文到注重治理效能

在江津区公安局法制支队工作期间,牟鸿飞的办公桌上总摆着两本“特殊账本”:一本记录着涉毒案件办理中的17类证据瑕疵,另一本梳理着治安调解中的9大法律争议点。2019年,他牵头草拟的《治安调解案件办理指引》《规范涉毒刑事案件办理通知》,被全局作为“办案指南”沿用至今。而这种将实践经验转化为制度规范的能力,在更广阔的社会治理场景中持续发光。

2023年,当“日租房”管理成为社会治理痛点时,牟鸿飞带着课题组跑遍47家民宿,发现问题根源在于“法律界定模糊”。于是,他推动多部门开展法律研究,草拟的《江津区日租房管理规范》首次明确“互联网平台审核义务”“房东安全主体责任”等6大条款,被市公安局作为创新经验推广。

同样,在农民工欠薪问题上,牟鸿飞主导的“法律会商机制”让12起积案在3个月内全部化解。

从刑侦新手到法治“多面手”

翻开牟鸿飞的履历,像是一本“公安岗位百科全书”:派出所民警、刑侦办案员、法制审核员、治安行动大队副大队长,这种跨界经历造就了他独特的“法律+实战”思维——在西南政法大学法学本科与法律研究生的理论功底之上,叠加了11年一线办案的“肌肉记忆”。

2018年,他在法制支队审核一起破坏环境资源案时,发现案卷中缺少关键的“生态修复评估报告”。

“不能只看是否构成犯罪,还要算清生态账。”牟鸿飞力主补充鉴定,最终推动嫌疑人不仅承担刑事责任,还赔偿生态修复费用80余万元。这种“司法+生态”的复合思维,后来被写入该局《环境资源案件办理规程》。而他发表的《论公安派出所不予处罚决定权的理解》,更因直击基层执法痛点,被市公安局选编入执法规范化教材。

11年的从警生涯,无论岗位如何变化,同事们评价牟鸿飞:他是卷宗堆里的“细节控”,用法律专业织密正义之网;是社会治理的“架构师”,将实践智慧转化为制度创新;更是新时代青年民警的“代言人”,在跨界成长中诠释着“忠诚与担当”的多重维度。

正如牟鸿飞常说的:“法治不是写在纸上的条文,是要走进每个人生活里的‘安全网’,而我们,就是织网的人。”

记者 朱颂扬 通讯员 胡桓恺